

元朗區議會「會見市民」計劃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就元朗區議會「會見市民」計劃的安排徵求議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元朗區議會「會見市民」計劃自區議會成立以來開始推行。計劃是以預約形式，讓市民透過約見議員尋求協助、申訴不滿、提出投訴以及查詢政府政策。秘書處會根據議員的選擇制訂當值時間表，以兩星期為一節，當值議員人數不限。議員當值時間表會透過區議會網頁及區內的區議會佈告版公布，及在一份元朗地區報章(上一屆為《星島地區報(新界西)》)刊登。在接獲市民約見個案後，秘書處會把個案轉介至市民選擇的「當值議員」跟進。如市民沒有指定希望約見的議員，秘書處則會把個案轉介其中兩位「當值議員」跟進。

3. 元朗區議會曾於 2010 年 4 月的會議就計劃進行檢討，並議決繼續推行有關計劃。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亦在 2010 年 5 月會議討論如何優化這計劃，並通過現行的安排。

建議

4. 現建議本屆元朗區議會繼續上述的模式推行元朗區議會「會見市民」計劃。

5. 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於 2011 年 8 月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於 2011 年 8 月 19 日至 2012 年 3 月期間(區議會暫停運作期間除外) 在地區報章刊登「會見市民」當值時間表的撥款。若議員通過第 4 段的建議，秘書處會在本財政年度完結前向財務委員會申請 2012 至 13 財政年度所需的撥款。

徵詢意見

6. 請議員考慮及通過上述第 4 段的建議。

元朗區議會秘書處

二零一一年十二月

檔號：HAD YLDC 13/10/1